

卫生部文件

卫规财发〔2012〕4号

卫生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机构 节能减排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部属（管）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有关节能减排工作部署，做好医疗卫生机构节能减排工作，加快推进节约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经研究，提出以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意义

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是党中央、国务院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大决策，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步骤。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各项要求，充分认识加强医疗卫生机构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意义，积极研究部署和加强节能减排工作，将建设节约型医疗卫生机构各项工作要求落在实处。

要充分调动卫生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积极性,树立“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点滴做起”和“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观念,努力做好节能减排工作。

二、加强节能减排工作的内容和要求

(一)建设管理节能。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要把节能减排的有关要求贯穿到制订单位总体发展规划中去,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合理确定建设规模,严格控制因盲目扩大规模导致能耗高、运行不经济的现象发生。已完成总体发展规划的医疗卫生机构要按照节能减排的要求对规划进行充实和调整。各新建改造项目要从设计阶段开始狠抓节约管理,通过选用合理的建筑形式以加强土地节约和水、电、材等的集约利用,确保从源头抓起。要使用通过国家检测的质量合格的节能灯具、节水龙头、空调机组等节能设施设备,同时对本单位节能设施设备进行一次普查,对浪费能源的淘汰产品造册并进行改造或更换。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要建设节水和中水回用设施,积极推广绿色照明和智能控制等。

(二)日常管理节能。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要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厉行节约,加强对各种资源的使用管理。办公区域的夏季、冬季空调温度设置要符合国家节能要求,并做到无人时不开空调,开空调时不开门窗等。要进一步加强本单位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进网上办公,努力实现无纸化办公,严格控制各种办公用品、耗材的使用。要严格控制会议的召开,可开可不开的坚决不开,能采用视频、电话会议的不集中召开。严格控制各类活动的规模,杜绝重形式、比规格、讲排场等铺张浪费现象。要规范办公用品及设施的配备、采购、领用管理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办公电

话费用,严格财务审批和报销制度,节约办公经费开支。积极推广使用低油耗、节能环保型汽车,加快淘汰高油耗、排放超标的车辆等。

(三)后勤管理节能。要加强节能减排管理基础工作,积极推进节能管理的科学化、标准化、信息化进程,做好能源使用查测、分析、统计工作,努力实现全方位计量和量化管理,加强能源使用的成本核算,为各部门核定科学合理的能源使用额度,实行定额包干,强化完善落实节能责任制奠定基础。要加强对节能设施设备的检查、维修和更新,查找和堵塞各种节能漏洞,挖掘现有水、电、暖等设施设备使用潜力,提高使用效率。加强节能技术的推广与应用,努力提高煤、气等资源的利用率。采取有效措施杜绝长明灯、长流水等现象。

三、加强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要成立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要建立健全符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的节能减排管理制度,明确指导思想、目标和基本要求,制订具体的节能减排管理措施和方法,建立健全各项考评和奖励机制,确保各项工作的落实。要组织力量,采取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的方式,切实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建设节约型机构各项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对未落实或落实情况不到位要及时予以指导和纠正。

四、加大节能宣传教育力度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要广泛开展节能宣传教育活动,普及节能环保知识和方法,推广节能新技术、新产品,倡导绿色消费、适度消费理念,加快形成有利于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消

费模式,把建设节约型社会以及节能减排的要求贯彻到各项工作中。要充分发挥内部网络、院刊(报)、广播、宣传栏等作用,大力宣传节约理念,提升广大干部职工的资源忧患和资源节约意识,培养节能习惯,把节能变成自觉行动,形成节约能源的良好风尚,使广大干部职工自觉成为节能工作的宣传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营造建设节约型医疗卫生机构的良好氛围。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注意收集、汇总先进工作经验、典型事例等有关情况,并及时报送我部。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主题词:节能减排△ 通知

卫生部办公厅

2012年1月11日印发

校对:吴翔天